

报价函附录 A-1：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报价情况汇总表（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康桥镇八街坊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建设项目（预算编号：SHXM-00-20240531-1241） 建筑面积：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	增值税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2194535	61447	150000	216538	无	2622520

备注：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贰万贰仟伍佰贰拾元整

2. 自报施工工期 60 日历天，自报质量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质量不达标按合同总价的 2% 处罚，工期逾期按合同总价万分之三/天处罚，渣土垃圾违约按合同总价的 1% 处罚。

3. 项目负责人姓名：范新军 手机号：13386079668 身份证号码：310225197309012011

建筑安装工程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6 月 17 日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